证券代码:002515 证券简称:金字火腿 公告编号:2013-006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1.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1月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了《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修改、增加提案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会议时间:2013年1月23日上午10:00

2.股权登记日:2013年1月17日(星期四)

3.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金华市工业园区金帆街1000号本公司会议室

4.会议召集: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采取现场表决方式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施延军先生

7.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表)共计17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94,243,6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65.76 %。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施延军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股东大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劳正中、李良琛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1.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 94,243,600股同意(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0股反对(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股弃权(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 94,243,600股同意(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股反对(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股弃权(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12-2014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 94,243,600股同意(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0股反对(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股弃权(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4.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浙江创逸投资有限公司股权涉及矿业权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 94,243,600股同意(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0股反对(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股弃权(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5.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基金特定资产管理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94,243,600 股同意(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0股反对(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0股弃权(占参加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一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515 证券简称:金字火腿 公告编号2013-007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 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13年1月19日以传真、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3年1月23日在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施延军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规定,经参加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风险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风险投资管理制度》刊登于2013年1月24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金字火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月23日

A股代码:600096 公司债代码:126003 编号:临2013-002
A股简称:云天化 公司债简称:07云化债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于2013年1月23日以传真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参与表决董事9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9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以2012年11月30日为基准日编制有关财务报告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时,审议通过了以2012年6月30日为基准日的相关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对相关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专项审计报告。目前,前述专项审计报告已过有效期。

为了配合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以2012年11月30日为基准日,重新编制了公司及其子公司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2011年度和2012年1-11月的备考合并财务报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2010年度、2011年度和2012年1-11月的汇总模拟财务报告。

二、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此议案关联董事张嘉庆、卢应双回避表决。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十一次会议及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根据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中同华")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以2011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评估报告"),在经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的标的资产评估价值基础上调减标的资产分红后,标的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约为人民币1,378,798万元;公司向交易对方合计发行股份数量约为97,503万股,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的数量为准("重组方案")。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以2011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的评估报告已过有效期,为了顺利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各方委任中同华以2012年6月30日为基准日对标的资产重新进行了评估,评估值为人民币1,480,028万元("新评估结果")。

根据新评估结果,标的资产未发生不利于公司及公司公众投资者利益的变化,为了顺利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提高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后的每股收益及竞争力,维护公司及社会公众投资者的权益,公司同意维持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标的资产最终交易价格,即约为人民币1,378,798万元,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评估基准日、重组方案等事项维持不变。

以上两个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认真审核了有关文件。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根据公司以2012年6月30日为基准日的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标的资产未发生不利于公司及公司公众投资者利益的变化。公司同意维持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标的资产最终交易价格(即约为人民币1,378,798万元)的行为,有利于提高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后的每股收益及竞争力,维护公司及社会公众投资者的权益;同意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评估基准日、重组方案等事项维持不变。

三、9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10亿元短期融资券资金的议案》。

公司控股股东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拟发行20亿元短期融资券,为缓解公司的资金压力,降低资金成本,优化负债融资结构,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其中10亿元资金供公司使用,期限1年,发行利率以发行当日市场指导利率为基础确定(约5%)。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五十六条"关联人向上市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财务资助的利率水平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且上市公司对该项财务资助无相应抵押或担保的,上市公司可以向本所申请豁免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之规定,并申请上交所审核同意,该事项豁免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一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525 证券简称:红太阳 公告编号:2013-001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鉴于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已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由原来的280,238,842股变更为507,246,849股。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南京生化、安徽国星和红太阳国际贸易(合称"标的资产")自2011年第四季度起纳入公司合并利润表。故本公告中,每股收益上年同期是以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前后各自总股本加权平均计算,本报告期是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成后总股本507,246,849股为基数计算。

一、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2年01月01日—2012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目	本报告期 2012年01月01日-2012年12月31日	上年同期 2011年01月01日-2011年12月31日	标的资产(南京生化、安徽国星)2011年01月01日-2011年12月31日	增减变动说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约27500至30200万元	6869.35万元	30005.49万元	因重大资产重组导致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与上年同期不具备可比性。
基本每股收益	约0.542至0.595元	0.204元	/	因重大资产重组导致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与上年同期不具备可比性。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因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成,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南京生化、安徽国星和红太阳国际贸易(合称"标的资产")自2011年第四季度起纳入公司合并利润表;

2、因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未编制备考合并报表而无法提供2011年度和2010年度净利润的同期可比数,但标的资产2010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29,318.23万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根据公司财务会计部门对经营情况初步测算做出,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一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433 证券简称:冠豪高新 公告编号:2013-临003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短线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3年1月22日收到持股5%以上的股东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财创投")《关于买卖"冠豪高新"股票有关情况的报告》,获知因操作人员操作失误,粤财创投出现短线交易本公司股票的行为,有关情况如下:

一、本次短线交易基本情况

日期	买入数量(股)	成交区间(元)	卖出数量(股)	成交区间(元)
2013-1-15	65,960	10.19-10.25	1,000,000	10.18-10.557
2013-1-16			800,000	10.41-10.81
2013-1-17	209,000	11.10-11.17	1,200,011	10.987-11.77
2013-1-18			1,000,000	11.573-11.823
合计	274,960		4,000,011	

截至2012年12月31日,粤财创投持有公司股份56,951,5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9.57%。粤财创投于2013年1月15日至18日,累计买入公司股份274,960股,累计减持4,000,011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粤财创投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为69,256,22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64%。

上述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四十七条的规定,构成短线交易。根据本次短线交易期间自高向低的卖出价与实际买入价以及成交股数配比的计算方法,粤财创投本次短线交易共获得收益229,926.27元。

二、对本次违规短线交易情况的处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四十七条"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将其持有的该公司的股票在买入后六个月卖出,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该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应收回其所得收益"的规定,粤财创投已承诺尽快将本次短线交易产生的收益229,926.27元交给公司。

粤财创投对本次发生的短线交易行为进行了认真总结,并向公司董事会表示今后将加强账户管理,强化责任,坚决杜绝类似情况出现。粤财创投及其一致行动人广州润华置业有限公司、广东粤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在未来6个月(即自2013年1月19日起至2013年7月18日止)不得再行买入或卖出本公司股票。

公司也将进一步加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对《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学习,严格规范上述人员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特此公告。

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一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300131 证券简称:英唐智控 公告编号:2013-009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3年1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原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彭洪芳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拟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0,000股。《关于回购注销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详见2013年1月23日巨潮资讯网。

实施本次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0,000股,再加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30,000股后,公司现拟将注册资本从103,030,000元人民币减至 102,990,000元人民币。

本次公司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股份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本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本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3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600392 证券简称:*ST天成 公告编号:临2013-017

太原理工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股票名称:*ST天成、股票代码:600392)价格于2013年1月21日、1月22日、1月2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触及涨幅限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情况。

二、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说明

1、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中国证监会于2012年12月28日签发的《关于核准太原理工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综合利用研究所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747号)核准。公司向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综合利用研究所等原盛和稀土股东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盛和稀土79,999,920股股份已于2012年12月31日完成工商过户登记手续,公司已于2012年12月31日完成新增注册资本工商变动登记手续。新发行股份已于2013年1月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手续。

2、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针对上述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本公司开展了相关核实工作。经公司书面征询控股股东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综合研究所及原控股股东山西煤炭运销集团有限公司,得到回复如下:

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综合利用研究所回复为:"你公司不存在根据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除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外,我研究所目前以及未来3个月内不存在其他正在筹划的针对你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发行股份等行为。"

山西煤炭运销集团有限公司回复为:"经认真核查,你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方案已经中国证监会有条件核准通过,并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太原理工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综合利用研究所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747号)。你公司向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综合利用研究所等原盛和稀土股东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盛和稀土79,999,920股股份已于2012年12月31日完成工商过户登记手续,你公司已于2012年12月31日完成新增注册资本工商变动登记手续。新发行股份已于2013年1月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手续。太工天成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将于2013年1月26日举行,届时将进行换届选举。除此以外,公司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并对你公司产生影响的重大事项。"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没有其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没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除上述正在进行的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外,本公司到目前为止并在未来三个月内,不存在其他正在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收购、发行股份等行为。

四、风险提示

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五、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发给控股股东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征询函

2、中国地质科学院矿产综合利用研究所关于太原理工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征询函的回复

3、山西煤炭运销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太工天成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征询函的回复

特此公告。

太原理工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000905 证券简称:厦门港务 公告编号:2013-04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2013年1月23日(星期三)上午9:30

2、召开地点:本公司大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 柯东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1名,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29271.6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53100万股的55.13%。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为厦门港务贸易有限公司五亿元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29271.60万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众天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苌宏亮先生、王崇理先生

3、结论性意见: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以及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会议召集人的资格以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 201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记录。

2.北京众天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201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3、201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000920 证券简称:南方汇通 公告编号:2013-007

南方汇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方汇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12月26日发布《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49),因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自2012年12月26日起停牌。公司于2013年1月7日、2013年1月14日、2013年1月21日分别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3-001、2013-005、2013-006)。

停牌期间,公司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聘请了独立财务顾问、评估、审计等相关中介机构进场开展尽职调查、审计、预评估等相关工作。目前,上述工作正在有序的进行当中。

公司股票原计划于2013年1月24日复牌,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审计、评估等工作量较大,难以按照原定时间完成相关工作并复牌。根据工作实际情况需要,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延期停牌期间,公司将继续积极协调中介机构等相关各方,加紧推进尽职调查、预评估、审计等相关工作,并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要求准备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报告书及相关资料,公司承诺争取合计停牌时间不超过3个月,即最晚将在2013年3月23日前按照相关规定披露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相关事项,公司证券将于2013 年3月24日恢复交易,公司承诺在证券恢复交易后6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在停牌期间每周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方汇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002556 证券简称:辉隆股份 公告编号:2013-003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两家控股子公司合并事项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11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两家控股子公司合并的议案》。经董事会批准,安徽辉隆集团皖江农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皖江公司")吸收合并安徽辉隆集团皖淮农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皖淮公司")。本次吸收合并后,安徽辉隆集团皖淮农资有限责任公司的人员、业务、财务等整体并入安徽辉隆集团皖江农资有限公司,合并后新公司名称变更为安徽辉隆集团农资连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辉隆连锁")。

目前,辉隆连锁业已完成工商变更相关事宜。此前,以皖江公司和皖淮公司为实施主体的募集资金配送中心建设项目,也将由辉隆连锁继续实施。截止至201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公司	开户银行	专户用途	募集资金净额(万元)	募集资金余额(万元)	使用率
1	皖江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安徽省分行营业部	配送中心建设项目	15,989.60	631.19	96%
2	皖淮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安徽省分行营业部	配送中心建设项目	6,000.00	884.88	85%

此次募集资金项目实施主体仅为名称变更,募集资金的实施情况并无发生变化,因此不需要提交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一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028 证券简称:中国石化 编号:临2013-4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生产经营业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石化2012年度生产经营数据

指标名称	单位	2012年	2011年	同比变化%
油气当量产量	百万桶	427.62	407.91	4.83
原油产量(注1)	百万桶	328.28	321.73	2.04
其中:中国	百万桶	306.60	303.37	1.06
海外	百万桶	21.68	18.36	18.08
天然气产量(注2)	十亿立方英尺	598.02	517.07	15.66
原油加工量(注3)	百万吨	221.31	217.37	1.81
汽油产量	百万吨	40.55	37.10	9.30
柴油产量	百万吨	77.39	77.17	0.29
煤油产量	百万吨	15.01	13.73	9.32
化工轻油产量	百万吨	36.33	37.38	(2.81)
乙烯产量	千吨	9,452	9,894	(4.47)
合成树脂产量	千吨	13,343	13,652	(2.26)
合成纤维产量	千吨	1,339	1,388	(3.53)
合成橡胶产量	千吨	936	990	(5.45)
尿素产量	千吨	1,052	780	34.87
境内成品油总经销量	百万吨	159.00	151.16	5.19
零售量	百万吨	107.85	100.24	7.59
直销量	百万吨	33.25	33.22	0.09
批发量	百万吨	17.89	17.70	1.07

注1 国内原油1吨=7.1桶,海外原油1吨=7.27桶

注2 1立方米=35.31立方英尺

注3 1吨=7.35桶

* 国内合资公司产品产量按100%口径统计。

本公告所载2012年业务数据尚未经过审计,与最终实际数据可能存在差异。本公司将在年度报告中披露经审计的数据,如与以上数据存在差异,以年度报告披露为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承董事会命

董事会秘书

黄文生

2013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600982 证券简称:宁波热电 公告编号:临2013-01

宁波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如有董事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1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01,710.49	99,183.84	2.55
营业利润	7,714.27	11,551.58	-33.22
利润总额	8,618.25	11,666.62	-26.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94.36	8,587.94	-22.0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3985	0.5112	-22.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81	13.15	-33.00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 资 产	163,793.74	130,248.78	25.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85,428.69	70,453.94	21.25
股 本	16,800	16,80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5.09	4.19	21.48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12年公司利润指标同比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其中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分别下降33.22%、26.13%、22.05%;基本每股收益下降22.05%。下降的主要原因系公司从事证券交易实现的净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三、上网公告附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总会计师(如有)、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宁波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月23日